

[耶稣基督]

耶稣基督第二次降临

探索和讨论。 圣经对于耶稣基督第二次降临有什么教导呢？

A. 基督徒必须儆醒和忠心

马太福音第二十四章的信息，是基督徒必须保持儆醒，密切留意基督第二次降临，祂要来审判和赏赐各人。在这几章经文中的预言，一方面是指基督的门徒不久将来的事，另一方面是指末世的事件。即将临到耶路撒冷的审判（在门徒不久的将来）和基督第二次降临的时候临到整个世界的最后审判（在末世的时候）交织在一个关于“末后的事”的教训中。即将临到耶路撒冷的大灾难是一个例证（预表），指向将来的现实，就是在末世的时候临到全世界的大灾难（相对预表）。

(1) 太二十三：37 - 二十四：3。场景。

这个教训的场景是耶稣基督为耶路撒冷哀号，以及门徒所提出的两个问题。

(2) 太二十四：4-14。灾难的起头。

天国的福音传遍天下的时候，伴随着也有许多灾难（如打仗、饥荒、地震）。这一切事是必须有的，但这些灾难（约十六：33；参看启七：14）不是末期的临到。

太二十四：4-14 是基督第一次降临和第二次降临之间一段漫长时期的一部分。

(3) 太二十四：15-20。耶路撒冷的灾难。

在不久的将来耶路撒冷将经历患难，之后才出现新约时代末期的大患难。

在第 15 节，耶稣提到但以理书中的预言，论到那行毁坏可憎的站在圣地（圣殿）（但九：27）¹。

但以理论到耶路撒冷和犹太这场灾难的预言，在主前 167 年应验了，当时，塞琉西王安提阿四世使耶路撒冷遭掳掠，圣殿被亵渎。次经马加比壹书一：41-57描述这事件如下：

- [41] 王随后谕令全国，使各国民族合成一个民族，
- [42] 全放弃本国固有的礼俗。于是各外邦民族都表示服从君王的谕令，
- [43] 也有许多以色列人甘心接受了他的宗教，向偶像献祭，亵渎安息日。
- [44] 王又派遣使臣带着诏书到耶路撒冷及犹太各城去，令人随从外邦的礼俗，
- [45] 废止圣殿内举行的全燔祭、和平祭与奠祭，禁止遵守安息日和庆节，
- [46] 污辱圣殿和神职人员，
- [47] 且修筑祭坛、殿宇和寺庙，供奉偶像，宰杀猪和不洁的牲畜作祭献，
- [48] 不准给孩子行割损，且行各样不洁和亵渎的事，自陷罪污，
- [49] 使人忘却法律，废除礼规。
- [50] “凡不遵从王命的人，死无赦。”
- [51] 王便按照上边的话向全国写了论文，也给所有百姓派了监察员，走遍犹太各城，督催人民祭献。
- [52] 百姓中有许多背教的人附和他们的，在国内犯罪作恶，
- [53] 因此迫使一些以色列人逃难，去了能避难的隐秘地方。
- [54] 一四五年「基色楼」月十五日（根据塞琉西王朝于主前 312 年建立而计算出来的，即是主前 167 年 12 月），王在祭坛上立了一个可憎恶的邪物（参看太二十四：15），同时在犹太各城修筑了祭坛，
- [55] 在各家门前及街市上焚香；
- [56] 凡找到的法律书（例如圣经）都撕毁焚烧，
- [57] 凡搜出存有约书或恪守法律者，不论是谁，都应按谕令处死。

¹但九：27 一“七”之内，他必与许多人坚定盟约；一“七”之半，他必使祭祀与供献止息。那行毁坏可憎的如飞而来，并且有忿怒倾在那行毁坏的身上，直到所定的结局。

在太二十四：15-20，耶稣说但以理这个（论到大患难的）预言将会第二次应验。那时，它将会特别是关于圣殿，以及当时在耶路撒冷的人。

耶路撒冷的第二次大患难是在主后 70 年应验的，那时罗马皇帝提图斯围困并征服了耶路撒冷。异教士兵拿着画有罗马偶像的旗帜（因此，另一个行毁坏可憎的）进入耶路撒冷和圣殿里（路二十一：20-24）²。

然而，耶稣说，这次耶路撒冷和圣殿在主后 70 年经历的患难，不是世界的末了（换句话说，这不是整个新约时期的终结，新约时期将会在基督第二次降临的时候终结），因为耶路撒冷将要被外邦人践踏（一段很长的时间），直到外邦人的日期满了（路二十一：24；参看罗十一：25；启十一：2）。

耶路撒冷经历的这些患难（在主前第二世纪和主后第一世纪）预示了此后在世界历史上将会有类似的患难（恐怖经历）（参看太二十四：4-14）。对基督徒的欺压和迫害，将会从基督第一次降临延续到基督第二次降临。因此，启示录把基督第一次降临和基督第二次降临之间的整个时期称为“大患难”（启七：9，14）³。

(4) 太二十四：21-26。基督第二次降临之前不久的大患难。

耶路撒冷在新约时代开始之时所经历的患难是巨大的，但在新约时代终结时的患难，将会是人类历史上最大的患难（第 21 节）！世界各地的基督徒将会受到欺压和迫害。这场最后的大患难，将会是前面一切患难的终结（参看太二十四：4-14）。新约时代就此结束。

在这场终极的大患难期间，将会有许多假先知和假弥赛亚起来，行大奇事迷惑基督徒。然而，耶稣基督明确地说，迷惑蒙拣选的基督徒是不可能的（太二十四：24；参看约十七：12）⁴！

基督徒必定能够渡过大患难。

(5) 太二十四：27-31。基督第二次降临。

这场终极的大患难将会在基督第二次降临的时候终结。

- 第二次降临将会是各处都可以看见的，正如闪电从东边发出，直照到西边，都能看见一样（太二十四：27；参看第 29 节）。
- 第二次降临将会是各处都可以听到的，因为主发命令的大声和用号筒的大声，叫死人从坟墓里复活（太二十四：31；约五：28-29；帖前四：16）。
- 第二次降临将会是每一个人都经历到的：天使必将选民（真正的基督徒）都招聚来，在空中欢迎耶稣基督（太二十四：40 上，41 上；参看帖前四：17；帖后一：10），却撇下所有非基督徒和不信的人，首先经历宇宙中各样物体的猛烈震动（来十二：26-27；启六：12-17），然后在同一个最后审判的日子被带到在空中的审判台前（太二十四：40 下，41 下；参看太二十五：31-33；启二十：11-12）。
- 第二次降临必使天体震动。它们都要逃跑，天必大有响声废去，有形质的都要被烈火销化（太二十四：29；彼后三：10-13；启六：12-17；启二十：11）。因此，人的最后审判将会是在上面进行的（如空中）（太二十四：31；太二十五：31-32；帖前四：17），并且伴随着宇宙和旧地的最后审判。
- 第二次降临将会是突如其来的和意想不到的（太二十四：36）。

(6) 太二十四：32-35。无花果树的比喻。

参看手册 12，附录 16 中有关这个比喻的解释。当（耶稣基督的）门徒看到这一切事情发生，并且最终那行毁坏可憎的在耶路撒冷的圣殿里出现（在主后第一世纪），然后，他们（门徒）就知道圣殿毁灭的时候近了。这是基督对门徒提出的第一个问题的回应（太二十四：3 上）。

(7) 太二十四：36-44。基督徒必须时刻儆醒和作好准备。

在挪亚的日子，洪水突然来到，那是意想不到的，也是人人都经历到的！同样地，基督第二次降临，将会是突如其来的，是意想不到的，也是人人都会经历的！对非基督徒和基督徒来说，第二次降临同样是完全无可预测的。没有人知道它将会什么时候临到。

当耶稣基督第二次降临的时候，不是每一个人都得到祂的欢迎进到祂永恒和荣耀的同在里，因为只有基督徒才得蒙接纳，非基督徒却被撇下来（太二十四：40-41）！

² 路二十一：20-24 20. 你们看见耶路撒冷被兵围困，就可知道他成荒场的日子近了。21. 那时，在犹太的应当逃到山上；在城里的应当出来；在乡下的不要进城；22. 因为这是报应的日子，使经上所写的都得应验。23. 当那些日子，怀孕的和奶孩子的有祸了！因为将有大灾难降在这地方，也有震怒临到这百姓。24. 他们要倒在刀下，又被掳到各国去。耶路撒冷要被外邦人践踏，直到外邦人的日期满了。

³ 启七：9，14 9. 此后，我观看，见有许多的人，没有人能数过来，是从各国、各族、各民、各方来的，站在宝座和羔羊面前。14. 我对他说：“我主，你知道。”他向我说：“这些人是从大患难中出来的，曾用羔羊的血把衣裳洗白净了。”

⁴ 约十七：12 我与他们同在的时候，因你所赐给我的名保守了他们，我也护卫了他们；其中除了那灭亡之子，没有一个灭亡的，好叫经上的话得应验。

(8) 太二十四：45-51。基督徒必须作忠心的仆人。

这个关于忠心有见识的仆人的比喻教导我们，因为基督徒不知道第二次降临什么时候来到，所以当基督降临的时候，要看到他们正在祂的国里服事！

(9) 对于神国的不同指望。

犹太人指望神国只是属于以色列人的（结三十七：21-28；太二十：21；约六：15；徒一：6），但耶稣基督在祂的教训和比喻中清楚地说明了以下几点：

- 神的国已经随着祂的第一次降临来到了（可一：14-15；太十二：28-29）。
- 神的国包括来自万国的人（太八：11-12；太二十一：42-44）。
- 神国的福音（路十六：16；徒八：12；十九：8；二十：24-25；二十八：23, 31）是恩典的福音，并且要传给万民（太二十四：14）。
- 神的国是一个真实而属灵的国度，是耶稣基督在人心中和生命中的王权（路十七：20-21；约十八：36）。
- 神的国不断地扩展（可四：26-32），直到祂第二次降临的时候，达到终极的完全阶段（新天新地）（太十三：36-43；彼后三：10-13）。

B. 在天上的过渡状态

1. 在地上短暂的肉身生命。

在地上短暂的生命与在天上永远的生命形成鲜明的对比。圣经对此有以下的描述：

- 亚伯拉罕（主前 2000 年）在异地作客寄居，住在帐棚里，等候天上的耶路撒冷（象征：那座有根基的城，那座城的设计者和建造者就是神）（来十一：8-16）。
- 地上的帐幕（会幕）（主前 1446 年）是以色列人在旷野漂流的时候作为神居所的，这与摩利亚山上的圣殿，甚或天上的圣殿，形成鲜明的对比（来八：5）。
- 在住棚节（主前 1446 年），人们住在帐篷/帐棚里，为要纪念以色列人四十年在旷野漂流时安营的日子。这与在流奶与蜜的应许之地住在永久的房屋里形成鲜明的对比，后者预表神子民永恒的产业。
- 耶稣基督的肉身和祂在地上的生命（祂道成肉身：“道成了肉身，在我们中间支搭帐棚”）（希腊文：eskénōsen）（约一：14）与祂荣耀复活的身体（约二：19-22）以及祂与神在天上永远同在（约一：1；十二：27-28；二十：17）形成鲜明的对比。
- 基督徒住在祂在地上的帐棚（祂的身体）里，直到它因死亡而被拆毁（希腊文：analuó）（腓一：23；提后四：6）或（希腊文：kataluó）（林后五：1）。

2. 人的灵在天上没有荣耀的身体的过渡状态。

“在主里面而死的人有福了！……他们息了自己的劳苦，（在地上）作工的果效也随着他们”（启十四：13；参看林前三：12-15）。

林后五：1-10 和腓一：21-25 描述死亡和复活之间的过渡状态。使徒保罗渴望基督第二次降临快来，甚至渴望在他死之前来到，因为他不想被遇见的时候是“赤身”的。他不愿意“脱下这个”（希腊文：ekdusasthai）（也就是有人的灵，却没有人的身体），乃是愿意“穿上那个”（希腊文：ep+endusasthai）（林后五：4）。

因为死亡是生命必须面对的现实，所以他“情愿离世，与基督同在，因为这是好得无比的”（腓一：23）。他意识到“在肉身活着”，为那些所托付给他的基督徒更是要紧的（腓一：24）。他也意识到他“住在身内，便与主相离”（林后五：6）。他正在两难之间，但他“更愿意离开身体（希腊文：ekdémēsai ek），与主同住”（希腊文：endémēsai pros）（林后五：8）。

如今，他仍然住在他的身体里，他“深想得那从天上来的房屋（也就是他复活的身体），好像穿上衣服（字面的意思是：披上），好叫这必死的被生命（完全）吞灭了（希腊文：katapinó）（过去不定时态）（林后五：2-4）。神不会将基督徒必死的身體撒在坟墓里（参看徒二：23-28）。没有任何事物或任何人能叫一个基督徒（甚或他已死的身體、在坟墓里的尘土）与神在主基督耶稣里的爱隔绝（罗八：38-39）！复活的身体称为“神所造的房屋”、“不是人手所造，在天上永存的房屋”（林后五：1）。换句话说，基督徒复活的身体，不是藉着世上的父母所生的（参看太二十二：30），而是完全由神所造的。那个全新、不朽坏、复活的身体将会把旧有、必死的身體完全吞灭。它将会披在（希腊文：ep+endusasthai）世人的尘土上，好像一件外衣披在衣服上那样（林后五：2-4）！复活的身体不是一个新造的身体。它将会是人原本的身体（元素、尘土），它被披上，换句话说，完全复兴！复活的身体与耶稣基督荣耀复活的身体相似（腓三：20-21）！它将会是“不朽坏的”（参看启二十一：4），“荣耀的、有能的、灵性的”（林前十五：42-44）。

保罗不是指在天上的过渡状态期间的某种“身体”，因为他是“脱下这个”的（他只有人的灵，却没有人的身体）。他是指基督第二次降临的时候，死人复活时那复活的身体。那时，他必“穿上”他在天上永存的房屋。他必从基督那里得着荣耀复活的身体。

3. 在天上拥有荣耀的人类的灵的过渡状态。

在基督徒死亡的那一刻，他那不完全的人类的灵将会改变，和耶稣基督所拥有完全的人类的灵相似（约壹三：1-3）。

在死人复活的时候，这荣耀的灵与荣耀复活的身体重新结合，成为不朽坏的一体。复活了的基督徒将会是一个“赐生命的灵”，与复活的基督完全相似。这意味着基督徒无论在灵性上和肉体上都完全全全的被圣灵引导，并且靠圣灵行事（林前十五：45-50；参看加五：16，18，25）。

如今，神赐圣灵给基督徒作凭据，保证将来必定发生的事，为基督徒预备迎接这个荣耀的将来（林后一：22；五：5）！

可是，耶稣基督什么时候回来，又怎样回来呢？

C. 基督第二次降临的预兆

1. 耶稣谈到“末后的事”（太二十四：1-3）

(1) 两个问题。

门徒就人类历史末后的事向耶稣提出了两个问题：“圣殿和耶路撒冷将会什么时候被拆毁？”（太二十四：1-3 上），以及“你降临和（较好的翻译是：也就是）世界的末了有什么预兆（单数）呢？”（太二十四：3 下）。门徒以为耶路撒冷将会在世界的末了（也就是现今这个世界的人类历史终结的时候）被摧毁。然而，耶稣的回应具有预言性，一方面是指将会在不久的将来发生的事情（耶路撒冷的灾难），另一方面是指将会在末后发生的事情（祂第二次降临之前的大患难）。

(2) 耶稣对门徒所提出的第一个问题的回应（太二十四：15-20 参看路二十一：7，20-24 上）。

祂谈到在主后 70 年耶路撒冷遭遇的大患难。祂说在但以理时代耶路撒冷遭遇的患难预示那将要在主后 70 年临到耶路撒冷的灾难，以及将来在世界历史上将要临到类似的大患难（阅读太二十四：4-14）。它是一个例证，说明在末后将要临到整个世界的终极灾难！比较一下旧约中许多的“影儿”，这些影儿是指向新约中的“现实”的（西二：16-17）。

在门徒所提出的第二个问题中，“和”这个字的希腊文的意思是“即是”或“也就是说”⁵。因此，“世界的末了”将会在耶稣基督第二次降临的时候发生！在第二次降临和世界的末了之间不会有另一个一千年的时期！

(3) 耶稣对门徒所提出的第二个问题的回应（太二十四：21-31）。

基督第二次降临的时候，会驾着天上的云降临，那预兆（单数）是看得见和听得见的（太二十四：29 下-31）。可是，在祂第二次降临之前不久，将会有“终极的大患难”（太二十四：21-29 上）。这将会是有史以来最严重的灾难，也是过去所有患难时期的终结（太二十四：4-14）。耶稣在祂论到末后的事的教训中，把主后一世纪耶路撒冷的患难，和祂第二次降临之前终极的大患难编织在一起。

2. 将有许多预兆（太二十四：4-14）

在耶稣基督第二次降临之前，将有许多预兆表明现今这个世界将要终结：

- (1) 假基督（弥赛亚的形象）
- (2) 其他宗教的假先知
- (3) 战争
- (4) 饥荒
- (5) 地震
- (6) 非基督徒压迫真正的基督徒
- (7) 名义上的基督徒背道（把教会清空）
- (8) 藐视神的诫命
- (9) 爱心渐渐冷淡

这一切事情都必须发生，但它们并不意味着末期来到（太二十四：6）。这不过是“灾难的起头”而已（太二十四：8）。

⁵ 希腊文：kai 的解释（kai explicative），即是一个字或从句透过“kai”与另一个字或从句连接起来，以解释前文的内容。这个字必须译作“这样”、“即是”、“也就是说”（太八：33；二十四：3；约九：37）。

这些预兆出现，同时福音也传到世上万国（太二十四：14；参看太四：23；徒二十：24-25）。

这一切预兆（事件）都将会发生，从主后 70 年“耶路撒冷被拆毁”“直到外邦人的日期满了”（路二十一：20，24 下），换句话说，从耶稣基督第一次降临到耶稣基督第二次降临。

3. 有三个非常明显的预兆（太二十四：14，21-31）

(1) 一个漫长的时期。

首先将会有有一个漫长的时期让天国的福音传遍天下，对万民作见证（太二十四：14）。

(2) 一个短暂的时期。

之后，将会有有一个短暂的大患难时期。这将会是在最后一个敌基督之下的终极患难（太二十四：21-29 上）。这两个预兆不可以用来计算第二次降临的时间（太二十四：36，42）。

(3) 第二次降临。

最后是耶稣基督大而可畏的驾着天上的云降临（太二十四：29 下-31）。这事件对每一个人来说都是突如其来的！这是世界及其历史的末了的“（决定性）预兆”（太二十四：3）。

D. 一个漫长的时期

启示录不是一本按时序写的历史书，而是一个启示，它分成七个相似的部分，每部分都以“景象和预兆来描述”（希腊文：sémainó）（不定过去时态）（启一：1）⁶ 整个新约时期，这时期是从基督第一次降临，直到基督第二次降临和神国终极的阶段来到为止。

1. 漫长的新约时期以“一千”和“三年半”这两个数字作为象征。⁷

(1) 具有象征意义的一千年时期。

“三”这个数字在圣经中代表三位一体真神（参看太二十八：19）。“十”这个数字在圣经中代表地上人类绝对的完整性，“一千”（十乘十乘十）这个数字在圣经中则代表三位一体真神所决定的绝对完整性。因此，“一千年”这个数字不是按字面的意思来解释的，而是代表神所决定跨越所有世代的时期（参看诗九十：1-4；诗一〇五：8），以完成神在地上的计划（参看赛十四：24，26，27）。

启示录第二十章与启示录第十七至十九章、启示录第十二至十四章，以及启示录第八至十一章是平行的。一千年的时期：

- 自撒但在基督第一次降临时被捆绑开始（参看太十二：28-29；路十：17-20；约十二：31-32；西一：13；二：15，来二：14；约壹三：8；启十二：5-12；启二十：1-3）
- 于撒但被释放、最后的争战（启二十：7-10；启十九：11-21；启十一：7）、死人复活，以及基督第二次降临时最后审判（启二十：11-15）结束。

因此，一千年的时期是以象征意义来代表整个新约时期，从基督第一次降临直到基督第二次降临为止。

(2) 具有象征意义的三年半时期、四十二个月或一千二百六十天。

此外，在圣经中“三年半”这个数字不是按字面的意思来解释的，而是代表圣经中的“一个患难的时期”（王上十七：1；但七：25；九：27；十二：7；路四：25；雅五：17）⁸。在这里，它是指漫长的新约时期为“大患难的时期”（启七：14）。

启示录第十一章和启示录第十二至十四章是平行的。

漫长的时期：

- 自基督第一次降临和教会（在这里是以“妇人”作为象征）在“漫长时期”期间，在旷野里被养活（启十二：5-6）开始。
- 于教会（在这里是以“两个见证人”作为象征）遭受大迫害（启十一：7-10）、基督第二次降临时死人复活（启十一：11-12）、最后的审判（启十一：18；十四：14-20），以及神国终极阶段的建立（启十一：15）结束。

⁶ 启一：1。“（以景象和预兆）将必要快成的事指示……”。

⁷ 在启示录中，所有的数字都是以象征意义来代表实际的实况，远远超过数字的字面意义。参看手册 1，第 10 课，第 5 点。

⁸ 三年半这个数字象征在救赎历史中不同的“压迫”时期。

“三年半”这个数字表明，在整个漫长的新约时期里，撒但和他的盟友：敌基督、假先知和淫妇，会试图延长他这个邪恶势力的时期到“七”这个神圣的数字，但中途到了一半（“三年半”这个数字）的时候，却突如其来和意想不到地减少！

因此，三年半、四十二个月或一千二百六十天的时期，是以象征意义来代表整个新约时期，从耶稣基督第二次降临，直到第二次降临为止。

2. 在漫长时期开始的时候，撒但已被捆绑（启二十：1-6）

(1) 耶稣基督在祂第一次降临的时候定意要败坏魔鬼的作为（约三：8；来二：14）。

耶稣基督藉着祂的受死和复活成就了救赎大工，藉此“捆绑”（希腊文：δεό）（过去不定态、主动语态）（太十二：29）撒但（以“壮士”作为象征）。祂削弱/抑制和严重限制撒但作恶的能力。祂藉着受死俘掳和胜过魔鬼的权势和世上掌权的（西二：15）。祂被举起来（死在十字架上，藉着祂的复活、祂的升天，并且在天上登基作王），藉此把世界的王（留意：《新汉语译本》圣经译作“世界的统治者”）（撒但）赶出去，夺去他先前的地位和权势，吸引世界各地的人来归向祂自己（约十二：31-32）。

(2) 撒但仍然拥有许多能力去作恶。

他仍然是杀人的，也是说谎之人的父（约八：44；林后四：3-4），但“他已经被捆绑了（希腊文：δεό）（过去不定态、主动语态）（在太十二：29 中是同一个字），使他不得再迷惑列国，直到那（象征意义的）一千年结束为止”（启二十：2-3）。

3. 在漫长的时期里，福音要被传扬（太二十四：14）

(1) 在这象征意义的一千年时期里，撒但“不得再迷惑列国”（启二十：3）。

在基督第一次降临之前，撒但把列国操纵在他的控制之下（但十：12-13, 20）。可是，在基督第一次降临之后，选民得拯救脱离撒但的权势，并且迁到基督的国里（西一：13）。在基督第一次降临之前，撒但在神的宝座前控告信徒（约伯记第一章和第二章），因为他们的罪还未得赎。可是，在基督第一次降临之后，撒但再也无法在神的宝座前控告信徒（启十二：7-12；罗三：23-26；罗八：33-34），因为基督已经为他们赎罪了（罗三：24-25；启十二：11）。

撒但再也无法迷惑（希腊文：planeó）（过去不定态、主动语态）列国（使列国偏离正路），换句话说，他再也无法阻碍耶稣基督（和基督徒）向万民传扬福音，使世上万民作门徒！耶稣教导说：“这天国的福音要传遍天下，对万民作见证，然后末期才来到”（太二十四：14）。（将来时态不只是表达一个未来的预言，而是表达绝对确定的事）！使万民作门徒（太二十八：18-20）！因此，当天国的福音根据神所说的传给万民（希腊文：ethné）（人类群体，如商人、学生、宗教群体等等），然后现今这个世界的终结才来到！

(2) 在这个具有象征意义的一千年时期里，

耶稣基督出来如征服者那样胜了又胜（启六：1-2；参看太二十八：18）。

祂把天国之子撒在全世界（太十三：37-38）。祂把麦子收在仓里（太三：12 上）。祂吸引万国的人来归向祂（约十二：32；参看腓二：9-11）。

总而言之，圣经中的神拯救来自世上万国无数的人脱离撒但的权势（也就是邪恶世界的国度），把他们迁到基督的国里（西一：13）。这样，耶稣基督把祂的教会建立起来，阴间的权柄（权柄：原文是门），不能胜过它（太十六：18）！

(3) 在这个具有象征意义的“一千年”或“三年半”里，撒但和他的盟友必反对基督徒和基督的教会。

在整个漫长的新约时期里，“龙站在海边的沙上”，兽从海中上来（启十二：18；十三：1）。“龙”代表撒但（启十二：9）。“海”代表世上列国（参看但七：2-3）。“兽”则代表各种形式的敌基督。敌基督必从世上列国出来，撒但必将自己的能力、座位、和大权柄都给他们（启十三：2）。可是，撒但自己却被排挤到了“海边的沙上”。这意味着他影响不信的列国的能力受到了严重的限制。

在整个漫长的新约时期里，在历史上的非基督徒（复数）践踏对圣经中的神的敬拜（景象：“他们践踏殿外的院子和圣城”）（启十一：2 下），并且敌基督自称为“神”（启十三：3-6, 11-14 上），甚至侵袭作为世上有组织的见证机构（以“这两个见证人”作为象征）的基督教会（象征：以“神的殿”作为象征）（启十一：1）（启十一：1-2 上, 3；参看林后六：16）。

在整个漫长的新约时期里，撒但只能透过他的盟友统治他邪恶的“世上的国”：

- “从海中上来的兽”（敌基督）代表撒但的敌基督政治力量（启十三：1-10）
- “从地上出来的兽”（或假先知）代表撒但的敌基督宗教力量（启十三：11-18）
- “大淫妇”（巴比伦）代表撒但的敌基督文化和道德力量（启十七：1-18）
- 受了“兽的印记”的人（或“田地里的稗子”）（太十三：38）代表撒但的敌基督跟从者（启十四：9）。

在整个新约时期里，“全（敌基督的）世界都卧在那恶者手下”（约壹五：19），因为耶稣基督（“永远从神生的”）（希腊文：gennémenos）（完成时态）必保守他（基督徒，“一次而永久地从神生的”）（希腊文：gennétheis）（不定过去时态），那恶者（撒但）也就无法害/抓住（希腊文：haptomai）（现在时态）基督徒（约壹五：18）！

在整个漫长的新约时期里，仇敌（撒但）“把邪恶之子撒在”（希腊文：ana meson tou sitou）（太二十四：25，30，41）世上的基督徒中间（不是旁边）。故此，现今的神国（或教会）是混杂的。因此，现今的教会里有许多“挂名的基督徒”或“文化上的基督徒”！⁹

4. 在漫长的时期终结的时候，撒但将会被释放（启二十：3下，7）

在耶稣基督第二次降临之前不久，撒但将会得释放，脱离“被捆绑”（被削弱、被抑制和被限制）的状态，他将会招聚邪恶的世界向基督教会发动“（终极的）争战”。

E. 一个短暂的时期

开始。撒但得释放脱离“捆绑”，是这个在世界历史终结时的短暂时期的开始（参看太二十四：22）。这个短暂时期以“三天半”作为象征（启十一：9，11）。然后，最后一个敌基督将会摧毁“两个见证人”（象征基督教会作为见证的机构）。撒但将会迷惑“列国”，并且招聚他们发动人类历史上终极的争战（启二十：7-8）。“列国”象征来自世上万国所有不相信耶稣基督的人（非基督徒、非信徒）（太二十四：29）。

在这个短暂时期期间，以下的事件将会发生：

- 终极的敌基督的统治
- 终极的大患难
- 终极的争战。

这个短暂时期的终结，就是基督突如其来、意想不到的第二次降临、死人复活（启十一：11），信徒被提到空中与基督相遇并且迎接祂，他们的仇敌也看见了（启十一：12）、最后的审判（启十一：18；十四：6-12），以及神国的终极阶段（新天新地）建立起来（启十一：18；十四：1-5；二十一：1-2），那里只有义居在其中（彼后三：13）。

1. 终极的敌基督的统治（帖后二：1-12）

(1) 是什么拦阻终极的敌基督呢？

虽然在整个世界历史中有许多敌基督出现（约壹二：18；四：3），但只有一个终极的敌基督（帖后二：3下）。在漫长时期里，这个终极的敌基督（不法的人）的来临被“某东西”或“某人”拦阻（帖后二：6-8）。这很可能是指世上的“法律”和“执法和维持治安的人”。

当法律再也无法在世上执行的时候，终极的敌基督（以“从无底坑里上来的兽”作为象征）将会来毁灭作为世上有组织的见证机构（以“这两个见证人”作为象征）的教会（启十一：7）。

(2) 终极的敌基督将会抵挡圣经中的神，又高抬自己，超过一切称为“神”的和一切受人敬拜的。

他要坐在有组织的基督教会（以“神的殿”作为象征）里，自称是神（帖后二：4；启十三：14下-15），并且在那里散布谎言（帖后二：9-12）。真正的基督徒必继续抵挡他（雅四：7），并且拒绝敬拜和事奉他。然而，这必使基督徒遭受终极的大患难，并且带来终极的争战（阅读启十三：11-17）。

(3) 敌基督必运用他的邪恶权势三天半之久，三天半是一个具有象征意义的时期。

“三天半”这个数字不是按字面意思来解释的，而是代表在圣经中“一段压迫的时期”（王上十七：1；但七：25；九：27；十二：7；路四：25；雅五：17；启十一：2-3，9，11；十二：6，14；十三：5）。“三天半”这个数字表明敌基督会试图延长这个压迫的时期到“七”这个神圣的数字，但中途到了一半（“三天半”这个数字）的时候，却突如其来和意想不到地减少！

⁹“文化上的基督徒”自称为“基督徒”，因为他们的父母是基督徒，或者因为他们的国家继承了基督信仰的文化，就像世上有许多文化上的印度教徒和文化上的穆斯林一样。无论如何，他们是未重生的（约三：7）！

终极的敌基督能够达到的最高数目是六百六十六（启十三：18）（这象征敌基督“只是一个人，完全无法成为神”（七百七十七）！他一切的努力都必然失败！

2. 基督徒遭遇终极的大患难（太二十四：21-26）

虽然基督徒在整个历史中经历许多困境和患难（约十六：33；提后三：12；启七：14），但终极的大患难（太二十四：21-26；启三：10）必在世界历史的终结时出现。

(1) “末世的日子”的一些特征。

人们必装作安全稳妥、漫不经心地生活，又崇尚物质（太二十四：37-39）。人必专爱自己、贪爱钱财、爱行恶、爱宴乐、不爱神。他们自夸、狂傲、无亲情、不解怨、好说谗言（辱骂人）、不能自约、性情凶暴。他们卖主卖友、任意妄为、自高自大（提后三：1-5）。名义上的基督徒必离弃基督信仰，听从那引诱人的邪灵和鬼魔的道理，这是因为说谎之人的假冒（提前四：1-2）。许多名义上的基督徒必背离基督信仰（帖后二：3上）。

(2) 终极的敌基督必征服世界和教会。

神容让终极的敌基督得到统治列国和万民的权力。神也容让他向基督徒发动争战，而且在某意义上“征服”他们（启十一：7；十三：7-8；参看约伯记第一至二章）。这大概是指作为一个有组织的见证机构的基督教会被毁灭（有形的教会和其他基督教组织被毁灭）。这不是指地上每一个基督徒被毁灭。在基督第二次降临的时候，地上有基督徒！

(3) 基督徒必渡过大患难。

耶稣基督（太二十四：3-31）和使徒保罗（帖后一：5-10；二：1-8）、彼得（彼后三：3-13；参看彼前一：6-7）和约翰（启十三：5-10，15-18；十四：14-19）都一致地教导我们，在耶稣基督唯一的第二次降临之前，所有活在末世的基督徒都必定渡过终极的大患难！不会有所谓的“教会秘密被提”，就是在大患难之前将所有基督徒都从地上带走！

“那时必有大灾难，从世界的起头直到如今，没有这样的灾难，后来也必没有”（太二十四：21）。假基督（弥赛亚）和其他宗教的假先知将要起来，显大神迹、大奇事，为要迷惑基督徒（太二十四：24上）！

(4) 然而，真正的基督徒不用害怕！

迷惑真正的基督徒是不可能的（太二十四：24下）！基督徒必胜过这个邪恶的世界，因为他们已经重生，并且相信主（约壹五：4；启十七：14）。主曾应许：“我总不撇下你，也不丢弃你。”所以我们可以大胆说：“主是帮助我的，我必不惧怕；人能把我怎么样呢”（来十三：5-6）？基督徒必忍耐到底（太二十四：13；罗十一：20；十四：4）！神既然在他们心里动了善工，必成全这工，直到基督第二次降临的时候（腓一：6）！没有任何人和任何事物，能从耶稣基督的手里把真正的基督徒夺去（约十：28-30）！真正的基督徒，耶稣基督不会失落一个（约十八：9）！没有任何人和任何事物，能把他们与神的爱隔绝（罗八：37-39）！然而，“挂名的基督徒”或“文化上的基督徒”并没有重生（参看约三：3-8），他们必“背道或离弃基督信仰”（《新汉语译本》译作：背叛）（希腊文：apostasis）（帖后二：3）。

(5) 大患难时期持续的时间。

患难的时期不是实际按字面的意思持续三年半，因为“三天半”这个数字（启十一：9-12）象征（代表）“一段患难的时期”，却没有指明时间的长短。然而，耶稣教导我们，患难的时期“为了选民（重生的基督徒），那日子必减少”（太二十四：22）！

3. 向基督徒发动的终极争战

在这个短暂时期（大患难）终结的时候，撒但必从整个世界的四面风向（以“地上的四个角落”作为象征）出来，为要迷惑（非基督徒的）列国，聚集他们向基督徒（以“圣徒”作为象征）发动终极的争战（启二十：7-9上）。

圣经中也有其他经文描述这场终极的争战（启十六：12-16；十七：14；十九：17-19）。圣经并没有提到特定国家的名字，因为“歌革和玛各”（参看结三十八：2，15-16；结十九：17）象征“来自列国的非信徒”，他们在旧约的启示中已成为神的子民（基督和基督徒）的仇敌（赛二十四：21；太二十四：9；启十九：18）。

耶稣基督第二次降临将结束这场终极的争战和大患难的时期（启十九：11-16，20-21；二十：9下-10）。

F. 耶稣基督突如其来的显现

1. 耶稣基督第二次降临只有一次（太二十四：27-31）

(1) “降临”和“显现”这两个词。

耶稣和保罗都用了“降临”（希腊文：parousia）（太二十四：39；帖后二：1）和“显现”（希腊文：apokalupsis）（路十七：30；帖后一：7）这两个词指到同一件事情！

(2) 在比喻中的第二次降临。

在比喻（太十三：36-43；二十五：10-13；二十五：19）和圣经中所有教导经文中（太十六：27；二十四：30-31；二十五：31-32），耶稣基督第二次降临是一个单一、含盖一切的事件！

2. 基督第二次降临是突如其来的，也是意想不到的，却是人人可以看见和听见的。

(1) 基督第二次降临是突如其来的，也是意想不到的。

它“好像夜间的贼一样”（帖前五：1-2；徒一：7）。没有人知道，也没有人能预计那日子或那时辰（太二十四：36，42）。当基督再来的时候，不信的人还没有作好准备（太二十四：37-41）。基督徒应当作好准备。然而，基督将会在连基督徒也预料不到的时候再来（太二十四：43-44）！

(2) 基督第二次降临是人人可以看见的。

它就像闪电从东边发出，直照到西边（太二十四：27-28）。地上所有的人都看见耶稣基督驾着天上的云降临（太二十四：30；启一：7）。

(3) 基督第二次降临是人人可以听见的。

那时有号筒的大声响起。地上所有的人都听见基督呼叫的声音，也听见天使长吹号的声音（太二十四：31；帖前四：16），要唤醒所有死人（约五：28）。人人都立即知道耶稣基督是谁。

(4) 基督第二次降临的时候必有大神迹出现。

基督必终止撒但和他的盟友向基督徒发动的终极争战，用口中的气灭绝他们，又用祂降临的荣光废掉他们（帖后二：8），并且有火从天降下来烧灭他们（启二十：9下）。祂必把他们扔在地狱里（启十九：20-21；二十：9下-10）。

那时有大地震，山岭、海岛和天空都被挪移离开本位。宇宙中的天体都被卷起来。这样，旧的受造物都废去，让万物复兴（太二十四：29；来一：10-12；启六：12-17；十六：17-21；二十：11；二十一：1）！

因此，在基督第二次降临的时候，并没有在所谓的第二次再来之前，有所谓的秘密的第一次再来（秘密的教会被提）（如时代论所教导的那样）！

3. 基督第二次降临只有一次；在那一天，将有五件重大的事件发生：

- 所有已死的人都要复活
- 仍活在世上的基督徒都要改变
- 所有信徒都要欢迎耶稣基督
- 人人都要接受最后的审判
- 万物都要复兴。

G. 第一件事情

所有已死的人都要复活

1. 耶稣基督是第一位从死里复活的。

在救赎的历史中，曾经有几个人从死里复活（王下四：32-35；太十一：5；路七：14-15；路八：53-55；约十一：38-44；太二十七：51-53；徒九：36-42；徒二十：8-11），但后来又死了！唯有主耶稣基督从死里复活，得着不朽坏而荣耀的身体。因此，耶稣基督称为“是从死里首先复生的”（西一：18）。“在亚当里众人都死了；照样，在基督里众人也都要复活。但各人是按着自己的次序复活：初熟的果子是基督（二千年前）；以后，在他来的时候，是那些属基督的。再后，末期到了……”（林前十五：22-24上）。

2. 在约翰福音中的第一次复活和第二次复活。

在约翰福音中，耶稣提到两次复活：

基督徒的第一次复活，就是当他们相信福音的时候，他们的灵更生。这种情况一直都在整个新约时代出现。“我实实在在的告诉你们，时候将到，现在就是了，死人要听见神儿子的声音，听见的人就要活了。”（约五：24-25）他们已死的灵（灵魂）（弗二：1）要活过来（弗二：5），例如：重生（约三：3-8）。

基督徒的**第二次复活**，就是在耶稣基督第二次降临的时候，他们的身体复活。“时候要到，凡在坟墓里的，都要听见他的声音，就出来；行善的，复活得生；作恶的，复活定罪。”（约五：28-29）。约五：28-29 所指的是，在基督第二次降临和最后审判的时候，所有人身体的复活。灵性的复活和肉体的复活都是确实和真实的事件！

2. 在启示录中的第一次复活和第二次复活。

同样，耶稣在启示录（启二十：4-6）中提到（基督徒的）“第一次复活”和（非基督徒的）“第二次的死”，因此，这暗示了有（所有人的）“第一次的死”和（所有人的）“第二次复活”。

圣经不是教导身体从死里复活有两次，而是教导从死里复活只有一次，就是在基督第二次降临的时候（约五：28-29；徒二十四：15；启二十：12-13）。

启二十：4-6 是一种修辞手法（交错配列法）¹⁰！

第一次复活（灵性的）	X	第二次复活（肉体的）
第一次的死（肉体的）		第二次的死（灵性的）

“第一次复活”和“第二次的死”是一种象征性/比喻的表达方式，用来表明确实和真实的事件（灵性的永生和灵性的永死）！“第一次的死”和“第二次复活”是一种实际的表达方式，用来表明同样确实和真实的事件（暂时的肉身死亡和永远的肉身复活）！

- 在基督第二次降临之前，只有基督徒会转移到天上（启二十：4-6；参看启六：9-11；来十二：22-23）。
- 在基督第二次降临之后，只有非基督徒会扔在地狱里（太二十五：46）。

第一次的死（暗指的）是指基督徒和非基督徒（唯一的一次）肉体的死亡，他们死去的时候，他们的灵魂与肉体分离（传十二：7）。“血肉之体不能承受神的国”（林前十五：50）。因此，现今这个必朽坏的身体必要死！

第一次复活是一种比喻的表达方式，用来表明一件确实的事件，换句话说，不是身体的复活，而是只是基督徒的灵（灵魂）（希腊文：psuché）（唯一的一次）复活（启二十：4），换句话说，在基督第一次降临和第二次降临之间的整个时期，地上已死的人的灵转移到天上，与神/基督同在（参看路十六：22；路二十三：43；林后五：1，8；腓一：23；西三：3-4；帖前四：14；帖前五：10；启十四：13；启二十：4）。

在这个象征性的一千年时期，当基督徒死去的时候，“他们是一次而永久地活着”（与基督同在）（希腊文：zaó, ezésan）。希腊文“ezésan”这个字（过去不定态）的意思是：“他们是一次而永久地活着”，（中文和合本圣经译作：“他们都复活了”）。这是指独特的、灵性的复活/转移到天国的属灵实况，这是指他们肉体死亡之后那属天的、荣耀的属灵生命。（传十二：7；参看路十六：22；路二十三：43；林后五：1，8；腓一：23；西三：3-4；帖前四：14；帖前五：10；启十四：13；启二十：4）。这称为“**第一次复活**”。这不是肉体的复活，而是灵性的复活。

非基督徒的灵魂“不是活的”（中文和合本圣经译作：“他们没有复活”）（换句话说，不是与基督同在），直到一千年结束为止（希腊文：ouk ezésan achri telesthé ta chilia eté）。他们没有转移到天上，而是留在地狱里，直到第二次降临，那时他们要站在基督面前接受最后的审判（参看可八：34-38；可九：43-48；路十六：23；彼后二：9；启二十：5，以及太二十五：31-33）。

希腊文“ezésan”这个字（过去不定态）的意思是：“他们是一次而永久地活着”，这是指他们肉体死亡之后那属天的、荣耀的属灵生命。他们的灵/灵魂从死去的身体“转移到”天上（传十二：7）！

希腊文“活”这个字在以下的经文含有相同的意思：

- 路二十：37-38。在基督第一次降临之前是活的。亚伯拉罕、以撒和雅各的神不是（肉体上的）死人（希腊文：nekrón）的神，乃是（属灵上的）活人（希腊文：zontón）（分词、完成时态、主动语态）的神。在神看来，先祖是“活的”（希腊文：zósín）（现在时态）。
- 约十一：25。在基督第一次降临之后是活的。虽然他必有一次死亡（肉体上）（不定过去时态），但他（他的灵）必定“活着”（希腊文：zósetai）（将来时态）。
- 帖前五：10。在基督第二次降临之后是活的。“无论我们（在祂第二次降临的时候）是醒着的（我们还活着），还是（我们的身体）睡着了（死了）（希腊文：kathudó），我们（我们的灵和身体）必与（希腊文：hama sun）基督一同“活着”（希腊文：zósómen）（不定过去时态）。”

¹⁰ 交错配列法。第二个短语与第一个短语的排列次序倒置。

第二次复活（暗指的）是指基督徒和非基督徒的身体（唯一的一次）复活，这是同时在（唯一的一次）基督第二次降临时发生的（约五：28-29；徒二十四：15；启二十：12 上，13-14）。“这必朽坏的（身体）总要变成不朽坏的，这必死的（身体）总要变成不死的”（林前十五：53）。那在基督里死了的基督徒（的灵魂），必在耶稣第二次降临的时候与祂一同带来（帖前四：14）。那在基督里睡了的人（的身体）必先复活（帖前四：16）。然后，这荣耀的灵（约壹三：2）将会与荣耀复活的身体（腓三：21）重新结合，成为一个不朽坏的一体。复活了的基督徒将会是一个“赐生命的灵”，与复活的基督完全相似。这意味着基督徒将会完完全全的被圣灵引导，并且靠圣灵行事（林前十五：45-50；参看加五：16，18，25）。如今，神赐圣灵给基督徒作凭据，保证这改变将来必定发生，为基督徒预备迎接这个荣耀的将来（林后一：22；五：5）！灵性的复活和肉体的复活，都是确实和真实的事件！在基督第二次降临之后，就不再有罪（林前十五：56-57），不再有死亡，也不再有悲哀、哭号、疼痛，因为以前的事都过去了（启二十一：4）！

第二次的死是一种比喻的表达方式，用来表明一件确实的事件。它不是指身体的死亡（因为这事已经在过去发生了），而是指只是非基督徒的身体和灵魂（唯一的一次）永远的死亡，换句话说，在最后审判的日子，不信和悖逆（不圣洁和邪恶）的人的身体和灵（灵魂）转移到地狱里（象征：不信的人被扔在烧着硫磺的火湖里）（太十：28；启二：11；启二十：6，4；启二十一：8）。

启二十：4-6 谈论的是基督徒和非基督徒的复活，而帖撒罗尼迦前书第四章和哥林多前书第十五章只是谈论基督徒的复活，而不是非基督徒的复活。然而，这并不代表非基督徒不是（同时）与基督徒一同复活（约五：28-29）。

H. 第二件事件

仍活在世上的基督徒都要改变

在耶稣基督第二次降临的时候仍活着的基督徒，他们必死的身体（林前十五：51-53）和不完全的灵（参看罗八：29；弗一：4），就在一霎时，眨眼之间改变了。“这必朽坏的总要变成不朽坏的，这必死的总要变成不死的”（林前十五：51-53）。

I. 第三件事件

所有信徒都要欢迎耶稣基督

1. 在复活后，只有基督徒才会被提到云里，在空中与耶稣基督相遇，并且欢迎祂（太二十四：31，40 上，41 上；参看路十六：22）。

第二次降临是人人都必经历到的。虽然基督徒和非基督徒必同时复活（约五：28-29），但天使会先招聚选民（换句话说，所有真正的基督徒）在空中与主耶稣基督相遇，并且欢迎祂（太二十四：40 上，41 上；参看帖前四：17；帖后一：10）。

被提。天使会把复活了和改变了的基督徒一同“提到”（启十二：5）或“提到 / 带到”（帖前四：17）（希腊文：harpazó）云里，“在空中与耶稣基督相遇（希腊文：eis apantésin）”（帖前四：16-17）。“被提”这个词（希腊文：harpazó）（将来时态）的意思是：“强行夺去”（约六：15；约十：28；犹一：23；启十二：5）。基督徒将会“与天使一起被取去（希腊文：paralambanomai）（太二十四：31，40 上-41 上）”。这就是所谓的“教会或所有重生的基督徒被提”，顺带一提，这不会在基督第二次降临之前的三年半或七年发生，而是将会在基督第二次降临的时候发生！这些基督徒都称为“绵羊”（太二十五：33）、“麦子”（太三：12）、“好种”、“天国之子”或“义人”（太十三：36-43）。因此，在耶稣基督第二次降临的时候，只有那些复活了和改变了的基督徒才会空中欢迎祂！

“相遇”（希腊文：eis apantésin）这个表达方式。这是指人们离开自己的家，出去与一个重要人物见面，藉此欢迎他，然后和他一起回到自己的家里的习俗（参看徒二十八：15；太二十五：10）。

太二十五：6 说：“半夜有人喊着说：新郎来了，你们出来迎接他！”（希腊文：idou ho numfios, exerchesthe eis apantésin autou）。第 10 节说：“他们去买的时候，新郎到了。那预备好了的，同他进去坐席，门就关了。”“eis apantésin”这句话是指耶稣基督第二次降临，那将会是突如其来、意想不到的，对那些出来迎接祂的人，以及那些没有出来迎接祂（参看太二十四：40-41），并且没有参加婚筵的人，都是如此。

在徒二十八：15，“eis apantésin”这个字是用来描述那些离开罗马去迎接和欢迎保罗、然后回到罗马的信徒。

在帖前四：16-17，“eis apantésin”这个字是用来描述所有从旧有的世界被带到（被提到）（希腊文：harpazó）云里，在耶稣基督第二次降临的时候在空中与祂相遇、欢迎祂、归荣耀给祂、因祂希奇的基督徒（帖后一：7-10），他们要在这个最后审判的日子（太二十五：31-33），与这个旧有的世界一同受审判（太二十四：29-31；罗八：19-23；彼后三：10-13；参看启六：12-17；十六：17-21；二十：11），然后与基督一同（作为新耶路撒冷）降临在新地上（启二十一：1-2），为要与耶稣基督永远同住（帖前四：18；五：10；启二十一：3-5）！

荣耀和显为希奇。耶稣基督必一次而永久地在圣徒（神拣选出来的人）中得荣耀（希腊文：endoxazomai）（过去不定时态、被动语态）。他们必完美地反映基督的属性（参看林后三：18）。祂“在你中间必因你欢欣喜乐，……且因你喜乐而欢呼”（番三：17；参看赛四十九：3）。神必因耶稣基督藉着祂道成肉身、复活、升天和作王而荣耀自己（希伯来文：pe' ar Hitp）（赛四十四：23；四十九：3；启五：1-14），并且在耶稣基督第二次降临的时候因耶稣“还要再荣耀”（希腊文：palin doxaó）（将来时态）（约十二：28）！耶稣基督必在一切信的人身上一次而永久地显为希奇（希腊文：thaumazó）（过去不定时态、被动语态）（帖后一：10）！他们必赞美祂。在最后的审判之后，只有他们才能与基督一同回到新地！

2. 稍后，在同一天，非基督徒必聚集在基督的宝座前接受最后的审判（太二十四：40下，41下）。

所有非信徒和非基督徒必被“撇下”（参看太二十四：40下，41下），首先经历/看到天体剧烈的改变（启六：12-17）。他们不得参与欢迎基督的行列。稍后，在基督第二次降临的同一天，天使要把他们带到空中，在基督的审判台前接受唯一和终极的审判（太二十四：40下，41下；参看太二十五：31-33；启二十：11-12）！他们必被扔进炽热的火炉里（太十三：40-42，48；二十五：32-33）。非信徒和非基督徒称为“山羊”（太二十五：33）、“糠”（太三：12）、“稗子”、“恶者之子”，或“叫人跌倒的和作恶的”（太十三：36-43）。

J. 第四件事件 人人都要接受最后的审判

1. 圣经指出只有一次最后的审判。

(1) 只有一次在空中的最后审判。

耶稣基督第二次降临只有一次，到了那时候，有唯一的一次死人复活（徒二十四：15；约五：28-29）。接着，有史以来所有曾活在世上的人，都要接受唯一的一次最后审判（太三：12；十三：30，40-43；十九：28；二十四：39-42；二十五：31-46；路十七：30，34-35）。

以下三个表示“宝座”的用语，都是指同一个最后审判的日子！

- 信徒和非信徒在“基督的台前”接受最后的审判（林后五：10）
- 列国（包括以色列）在“基督荣耀的宝座”前接受审判（太十九：28；二十五：31-32）
- 所有复活的死人在“白色的大宝座”前接受审判（启二十：11-12）

正如耶稣基督不同的名字并不是指不同的人，同样，最后审判的不同名称也不是指不同的审判。

在圣经中，“宝座”被描绘为在天上的（王上二十二：19；但七：9-10；启四：2；二十：4；参看帖前四：17中的“空中”）。

(2) 世人必按着他们所行的接受最后的审判。

直到最后审判的日子，基督徒和非基督徒是混杂在一起的（太十三：30）。然而，在最后审判的日子，基督徒必从非基督徒当中分别开来（太十三：41-43；二十五：32）。

在天使把所有人招聚在耶稣基督在空中的审判台前之后，耶稣基督就说最后的话了（约五：22，27）。祂必在众人面前把基督徒和非基督徒所行的一切事情显露出来（传十二：14；罗二：5-8）。人人都要向祂交账（来四：13；参看太十：26），无论他是否属耶稣基督的，无论他是否顺服神的话语，都要如此。“这些人（山羊）要往永刑里去；那些义人（绵羊）要往永生里去”（太二十五：46）。

唯有那些名字记在生命册上的人，才能承受神国的终极阶段（新地）（太二十五：34；启二十：12，15）。

2. 非基督徒必在众人面前被定罪。

(1) 他们个人在肉身死亡之前已被定罪。

那些不相信耶稣基督的人（非基督徒和非信徒）不会在最后审判的日子被判刑，因为圣经说他们在死之前已经在地上被定罪了！他们因着以下的原因而被定罪（灭亡）：

- 他们不信（约三：18，36；参看罗八：1）

- 他们没有过公义的生活（太二十五：41-46）
- 他们所作不义的事（帖后一：6, 8；启二十一：8）。

在基督第二次降临的时候，即使非基督徒都要顺服（“屈膝”），也要称耶稣基督为主（腓二：11）！可是，对他们来说，那时已经为时已晚了！

(2) 他们的身体复活之后，必在众人面前被定罪。

在他们肉身死亡的时候，他们的灵（灵魂）与他们的身体分离，并扔在地狱里（参看路十六：23-26）。在复活的时候，他们的身体必与基督徒的身体一同复活（约五：28-29；徒二十四：15）。他们必被带到在上面的基督审判台前（太二十四：40下，41下），在那里他们必在众人面前被定罪。他们必被判刑，被丢在地狱的永火里（太三：12下）。他们没有做神眼中看为正的事，这特别会在众人面前显露出来（阅读太二十五：41-46），好叫每个人都知道神的审判是全然公义的（路十二：47-48；帖后一：5-10；参看启十五：3-4）。

(3) 他们必在地狱里永远受刑罚。

那时，他们的灵（灵魂）和身体都要扔在地狱里（太十：28；十三：42；可九：47-48；启二十：15；启二十一：8）。地狱是为魔鬼和他的使者预备的地方（太二十五：41；启二十：10）。在那里，魔鬼和人永远与神、神的爱和神的荣耀隔绝（帖后一：9）。那是永远受刑罚，在不灭的火中受痛苦（太二十五：46；可九：47-48；启二十一：8）。

这到底是什么意思，还没有显明出来。在希伯来文中，“永恒”（希伯来文：“olam”）的意思是“一段很长的时间”、“持续一生的时间”。无论如何，圣经中的神是“有怜悯，有恩典，不轻易发怒，并有丰盛的慈爱和诚实，为千万人存留慈爱，就是那爱祂、守祂诫命的人（出二十：6），祂赦免罪孽、过犯，和罪恶，但万不以有罪的为无罪，必追讨人的罪”（除非他们的罪已经得赎）（出三十四：6-7）。祂的审判是绝对公义/公正的（路十二：47-48；启十五：3-4）。“祂的怜悯如何向祂的审判夸胜”（雅二：13）还没有显明出来。

3. 基督徒必在众人面前得赏赐。

(1) 他们个人在死亡之前已得称为义。

凡相信耶稣基督的人（基督徒、信徒）在他们死亡之前已经在地上定义为（得称为义，完全得蒙赦免）（约三：18上；罗三：22, 24；罗五：1-2；罗八：1-2；弗一：7-8；来十：17-18）。他们在死亡之前已经得到永生（约五：24-25；十：28；约壹五：11-13）。

(2) 他们复活之后，必在众人面前称义。

在基督徒肉身死亡的时候，他们的灵（灵魂）与他们的身体分离，并且被带到天上（传十二：7；路十六：22；林后五：1, 7；腓一：23；来十二：23下）。

在耶稣基督第二次降临的时候，已死的基督徒的灵，必与耶稣基督在一起（帖前四：14），他们已死的身体，必与非基督徒的身体一同复活（约五：28-29；徒二十四：15），然后，他们荣耀的灵，必与他们荣耀的身体重新结合，成为不朽坏的一体。那时，他们的灵（灵魂）和荣耀的身体，必被提到云里，迎接和赞美耶稣基督，并且按他们在地上如何生活而受审判。

此外，基督徒要为自己有否按照神的话语生活向神交账（林后五：10；来四：13）。然而，他们必在众人面前得称为完全的义，因为耶稣基督的义已经归给（归到）他们（林后五：21），和赐给（林前一：30）他们了。他们的义行尤其被记念（太二十五：34-40），好叫每个人都知道神的审判是全然公义的。所有基督徒和众天使必歌颂神的公义，甚至在最后审判的时候也必歌颂（启十五：2-4；十六：5-7）。

(3) 他们必在神国的终极阶段得永恒的赏赐。

每个基督徒都必按着自己的行为 / 所作的工得赏赐（罗二：6；林前三：12-15）。真正的基督徒总不会被定罪（灭亡）（约五：24；罗八：1；来十：17-18），也总不灭亡（约十：28）！他们必在神国的终极阶段承受神的国（太二十五：34）。神国的终极阶段的象征是“天上的耶路撒冷”，它在最后审判之后必降临新地上，作为“新耶路撒冷”（启二十一：1-2, 9-10）。

(4) 将不会再有悔改和得救的机会。

从耶稣基督再来的那一刻开始，就不会再有悔改和得救的机会了（太二十五：10-13；参看箴二十七：1；林后六：1-2）！

K. 第五件事件 万物都要复兴

1. 在基督第二次降临的时候，万物都要复兴。

耶稣基督第二次降临只有一次，那时候，万物都要复兴。主的“降临”（希腊文：parousia）（彼后三：4）将会是“不敬虔之人受审判遭沉沦的日子”（彼后三：7；参看太十九：28-29）和“主的日子”（彼后三：10），在那日万物都要复兴（希腊文：apokatastasis）（徒三：21），那时新天新地将要出现（彼后三：10-13）。因此，在基督第二次降临和万物复兴之间，并没有所谓的“千禧年国度”！

2. 宇宙现今的状态将要终结。

第二次降临的日子将会是现在这个旧有的世界的历史终结之日。现在的受造之物必脱离虚空和败坏的辖制（罗八：19-22）。天上的一切，如日头、月亮、众星，以及地上的一切，如山岭、海岛，都要“震动”（太二十四：29；来十二：26-27；启六：12-14；十六：17-21）、“逃避”（启二十：11）、“过去”（彼后三：10；启二十一：1）。有形质的都要被烈火销（希腊文：kausó）化（希腊文：luó），地和其上的物肯定都要“烧尽”了（换句话说，都要被发现、被光显露出来）（希腊文：heuriskó）（将来时态，表示一个绝对的保证）（彼后三：10）。在创造和历史中再没有什么隐藏的事（太十：26；来四：13）！

因此，世人在上面（空中）接受最后审判（太二十四：31；太二十五：31-32；帖前四：17），必与旧有的宇宙和旧有的世界接受最后审判同时发生！

3. 受造之物必复兴和完全。

在基督第二次降临的时候，万物都要复兴（太十九：28；徒三：21；参看启二十一：5）。耶稣基督要建立新天（宇宙和所有星体）和新地（彼后三：13；参看赛六十五：17）。祂要将一切都更新（启二十一：5）！这样，神的国就达到终极和完全的阶段了（太二十五：34）。基督徒盼望新天新地，有义居在其中（彼后三：13）。

4. 羔羊之婚筵。

(1) 在基督第二次降临之前，教会是天上的耶路撒冷，为羔羊之婚筵预备好自己。

在整个新约时期，教会都为羔羊之婚筵预备好自己（弗五：25-27）。在基督第二次降临之前，教会称为“天上的耶路撒冷”（加四：24-27；来十一：10, 13-16, 39-40；十二：22-24；十三：14）（阅读赛五十四：1-5, 11-12）。教会是一个群体，他们是天上的国民（腓三：20），但在地上发挥先知、祭司和君王的功用（彼前二：9-10）。基督徒的生命“与基督一同藏在神里面”（西三：1-4）。

(2) 在基督第二次降临和世人的最后审判之后，教会称为“新耶路撒冷”或“羔羊的新妇”。

她与基督一同从天上（那是最后审判的地方）降临在新地上（启二十一：1-2, 9-10）。

“新耶路撒冷”象征旧约时期（来十一：10, 16）和新约时期（来十三：14）的整个信徒群体。它象征历世历代的教会，换句话说，在旧约时期的教会（希腊文：ekklésia）（诗篇一〇七：32），以及在新约时期的教会（希腊文：ekklésia）（太十六：18）。它象征从创世到万物复兴的时期，选民的绝对“全数”，他们不会受迷惑（太二十四：22, 24, 31；罗八：28-30, 33；罗十一：4-6, 25-26）！

(3) 因此，耶稣基督第二次降临随着“羔羊之婚筵”终结。（启十九：7-8）。

启示录由七个平行的部分组成（第一至三、四至七、八至十一章、十二至十四、十五至十六、十七至十九，和二十至二十二章）。耶稣基督第二次降临随着“羔羊之婚筵”终结（启十九：7-8）。羔羊之婚筵表明，启二十一：1-2, 9-10 是对启十九：7-8 的一个平行描述。此外，“最后的争战”也表明，启二十：7-10 是对启十九：11-21 的一个平行描述。

- 启二十：1-6（论到一千年的时期）在时序上并不是在启十九：11-21 之后的，反而在时序上是在它之前的！
- 因此，启示录第十七至十九章与启示录第二十章是平行的！

5. 永恒。

(1) 在新地上，神的约达至完全！

在旧约中，约是这样开始的：“我（神）要在你们中间行走；我要作你们的神，你们（旧约时期的信徒）要作我的子民”（创十七：7；出六：2-7；利二十六：12）。

在新约中，信神的子民并没有终止或被取代，但这约延续下去，并且扩展（扩大），也包括来自地上万国中相信耶稣基督的人（林后六：16）。

在基督第二次降临的时候，这约达至完满和完全，因为来自世上万国的基督徒必成为“祂的子民”（复数），在新地上与祂同住（启二十一：3）。

(2) 在新地上，万民和万物都是绝对完美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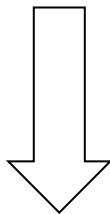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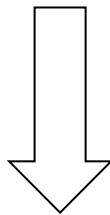
那里不再有眼泪，不再有死亡，也不再有悲哀、哭号、疼痛，因为一切都更新了（启二十一：4-5）。新地必发芽开花、果实累累（启二十二：1-2；参看赛二十七：6）。野兽必变得驯良，与家畜和睦共处。它们总不会彼此伤害（参看赛十一：6-9）。新地是一个只有义居在其中的地方（彼后三：13）！

(3) 在新地上，神国达至完满和完全（太二十五：34；林前十五：23-28；启十一：15-18）！

神的儿子耶稣基督（作为中保）必把国（王权）交于父神（林前十五：24），并且祂（祂的人性）要服那叫万物服祂（作为中保）的父神，叫神在万物之上，为万物之主，换句话说，叫神（在没有中保的情况下）直接管辖一切所有（林前十五：28）。这意味着那时耶稣基督在救赎历史中作为神和人之间的中保的工作便完成了。

那时，圣父和圣子的不同工作便告一段落了。祂们将会发挥相同的功能。从此以后，“神和羔羊就是新耶路撒冷的殿和灯”（启二十一：22-23）。

然而，耶稣基督的国，是永远的国（代上十七：12 下，14；赛九：6；彼后一：11），祂与父神要作王，直到永永远远（启十一：15）！“神和羔羊的宝座”永远长存（启二十二：1，3）。



L. 在基督第二次降临之前，基督徒应当如何生活

务要忍耐，并且坚持到底。对不完美的人要有忍耐，在苦难中要坚忍，因为审判者就站在门外了（雅五：8）。

你们在试炼中要做醒。不要吃太多，不要喝太多，也不要为生活忧虑。你们要做醒，祷告祈求，使你们能逃避（在患难的时候）将要来的试炼（路二十一：8-19），得以站立在审判的宝座前（路二十一：34-36）。

你们的生活务要圣洁和敬虔。愿主叫你们彼此相爱的心能增长、充足，又愿主坚固你们的心（你们的决心和献身），好使你们在主耶稣第二次降临的时候，在神面前成为圣洁，无可责备（帖前三：12-13；彼后三：11-12）。

务要忠心作工。既忠心又有智慧地完成耶稣托付给你们的工作（太二十四：45-47；路十二：42-48）。

M. 救赎历史的概述

